

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实名制登记指引

近两年，受农业信息化、智能化趋势影响，植保无人机市场增长迅速，在中国农业领域的地位也越来越重要；因此，植保无人机的监管也越发被重视起来。2017年5月16日民航总局正式发布《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实名制登记管理规定》。要求自2017年6月1日起，民用无人机的拥有者必须按照本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实名登记；2017年8月31日后，民用无人机拥有者，如果未按照本管理规定实施实名登记和粘贴登记标志的，其行为将被视为非法行为，监管主管部门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梦之鹰X4/X6系列无人机也在此列，部分梦之鹰用户已通过申请获得资质。

http://www.caac.gov.cn/XXGK/XXGK/GFXWJ/201705/t20170517_44059.html 可查看及下载《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实名制登记管理规定》原文件。

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实名制登记具体流程如下：

一、 方式：

- (1) 民用无人机拥有者在“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 (<https://uas.caac.gov.cn>) 上申请户；
- (2) 民用无人机拥有者在该系统中实名登记其拥有产品的信息，并将系统给定的登记标志粘贴在无人机上；

二、 填报信息：

个人民用无人机拥有者在“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中登记的信息包括：

- (1) 拥有者姓名；
- (2) 有效证件号码（如身份证号、护照号等）；
- (3) 移动电话和电子邮箱；
- (4) 产品型号、产品序号；
- (5) 使用目的；

单位民用无人机拥有者在“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中登记的信息包括：

- (1) 单位名称；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者组织机构代码等；
- (3) 移动电话和电子邮箱；
- (4) 产品型号、产品序号；
- (5) 使用目的。

三、详细步骤：

- (1) 首先，登入网页 <https://uas.caac.gov.cn>；如下图，点击“用户注册”进行账号注册。

(网页下方有政策法规等说明，文末也有对应链接，可查看。)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user registration. It features three input fields: '用户名或手机号' (Username or mobile number), '密码' (Password), and '验证码' (Verification code). The verification code field contains '2D56' and a '看不清,换一张' (Can't see, change one) link. Below the fields are two buttons: '登录' (Login) and '用户注册' (User registration). A '忘记密码?' (Forgot password?) link is also present.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links for '无人机政策解读宣传视频' (Unmanned aircraft policy interpretation and promotion video), '政策法规查看' (View policies and regulations), and '系统指南查看' (View system guide).

- (2) 按照提示填写相应的信息，若填写的信息系统审核通过，则会显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用户类型（个人或者单位），填写后点击“立即注册”，提示成功便可。

Registration form fields:

- 用户名 (Username)
- 密码 (Password)
- 确认密码 (Confirm Password)
- 手机 (Mobile Phone)
- 验证码 (Verification Code) with a refresh button: 看不清, 换一张
- 短信验证码 (SMS Verification Code) with a button: 获取验证码

User Type (用户类型):

- 个人 (Individual)
- 单位 (Unit)
 - 企业单位 (Enterprise Unit)
 - 事业单位 (Public Institution)
 - 机关法人 (Government Official)
- 无人机生产厂家 (Drone Manufacturer)

立即注册 (Register Now)

(3) 登入账户后，首先会出现如下界面，请先完善个人资料，左侧菜单栏点击“个人资料”（注册为个人的无“单位资料”一栏）。

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 欢迎

左侧菜单栏:

- 无人机管理
- 无人机管理
- 个人中心
- 个人资料
- 修改密码
- 更改手机
- 账户注销

基本信息

用户名称: [输入框]

手机号: [输入框]

邮箱: [输入框] **重要, 用于接收二维码**

真实姓名: [输入框]

性别: 男 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港澳通行证 护照信息 军官证

证件号码: [输入框] 编辑

证件地址: [输入框] 编辑 (区/县, 非必填项)

详细地址: [输入框] (不必重复填写地区)

保存修改

(4) 完善个人资料信息在对话框内填写相应信息，**特别提醒**：邮箱一定要填写正确，便于接收二维码，填写完成点击“保存修改”，下图含“单位资料”的界面。

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

基本信息

用户名: huang322

手机号: 13054463825

邮箱: **重要, 用于接收二维码**

单位名称:

法人姓名:

单位类型: 企业单位 事业单位 机关法人

机构代码:

注册地址: (区/县, 非必填项)

详细地址: (不必重复填写地区)

(5) 信息完善后, 点击左边的“无人机管理”, 在无人机管理界面点击“新增品牌无人机”。

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

无人机管理

新增品牌无人机

登记标识	序号	型号	类型	用途	厂家	注册日期	有效截止日期	所属	操作
UAS00331125	D21345333	X4-10	多旋翼	农业植保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2019-06-28 00:00:00	2021-06-28 00:00:00	厂商	生成二维码/注销
UAS00330951	D21345332	X4-10	多旋翼	农业植保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8 00:00:00	2021-06-28 00:00:00	厂商	生成二维码/注销
UAS00331142	P10412333	P10412333	多旋翼	农业植保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8 00:00:00	2021-06-28 00:00:00	厂商	生成二维码/注销
UAS00331149	P10412334	P10412333	多旋翼	农业植保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8 00:00:00	2021-06-28 00:00:00	厂商	生成二维码/注销
UAS00331125	D21345333	YS-A	多旋翼	应急救援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2019-07-19 17:27:45	2022-07-19 17:27:45	厂商	生成二维码/注销
UAS00579768	D21345338	x6-10	多旋翼	农业植保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2019-07-19 17:28:11	2022-07-19 17:28:11	厂商	生成二维码/注销
UAS00579771	D213453154	X6-16	多旋翼	农业植保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2019-07-19 17:29:24	2022-07-19 17:29:24	厂商	生成二维码/注销

显示第 1 到第 7 条记录, 总共 7 条记录

(6) 如下图填写带*号的信息:

无人机所属: 个人/单位

无人机序列号: 输入极飞飞机序列号

厂家: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 下拉选项

用途: 其他

其他用途说明：植保服务

新增品牌无人机

* 无人机所属： 厂商

* 无人机序号： X61020190724 ✓

飞控序号：

* 厂家：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

* 型号： 请选择

产品名称：

* 空重： (单位为千克)

最大起飞重量： (单位为千克)

* 类型：

* 用途： 娱乐
 航拍测绘
 安防警用
 官网巡检
 物流运输
 农业植保
 外载挂荷
 降水融雪作业
 应急救援
 其他

提交 取消

(7) 在无人机管理一栏中点击“生成二维码”，二维码即可发至邮箱。

无人机管理

新增品牌无人机

关键字 搜索

登记标识	序号	型号	类型	用途	厂家	注册日期	有效截止日期	所属	操作
UAS00331125	D21345333	X4-10	多旋翼	农业植保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8 00:00:00	2021-06-28 00:00:00	厂商	生成二维码注册
UAS00330951	D21345332	X4-10	多旋翼	农业植保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8 00:00:00	2021-06-28 00:00:00	厂商	生成二维码注册
UAS00331142	P10412333	P10412333	多旋翼	农业植保	深圳梦之鹰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8 00:00:00	2021-06-28 00:00:00	厂商	生成二维码注册

注：邮箱收到的二维码为 PDF 格式，打开后如下图



四、民用无人机的标识要求：

(1) 民用无人机拥有者在收到系统给出的包含登记号和二维码的登记标志图片后，将其打印

为至少2厘米乘以2厘米的不干胶粘贴牌。

(2) 民用无人机拥有者将登记标志图片采用耐久性方法粘于无人机不易损伤的地方，且始终

清晰可辨，亦便于查看。便于查看是指登记标志附着于一个不需要借助任何工具就能查看的部

件之上。

(3) 民用无人机拥有者必须确保无人机每次运行期间均保持登记标志附着其上。

(4) 民用无人机登记号和二维码信息不得涂改、伪造或转让，建议极飞P系列植保机用户将标志粘贴于机臂可见处。

五、按照《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实名制登记管理规定》：

自2017年8月31日后，民用无人机拥有者，如未按照管理规定实施实名登记和粘贴登记标志的行为将被视为违规，所以，大家尽快完成登记认证；否则除了会影响个人无人机的使

用外，还会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一定要及时完成实名登记哦！

注：民航局关于无人机相关政策及文件请访问 <http://uas.ga.caac.gov.cn>

之 鹰 科 技 农业植保机结构